

关于南昌经开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起步之年。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和预计转弱的三重压力，在区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财政部门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全力应对风险挑战，有效保障了我区各项事业的正常运转，现将我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作如下报告：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区（不含临空区，下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 亿元，增长 12.7%，主要收入完成情况为：增值税完成 4.28 亿元，下降 10.3%；企业所得税完成 2.5 亿元，增长 30.6%；个人所得税完成 0.42 亿元，增长 13.9%；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7 亿元，增长 15.8%；契税完成 3 亿元，下降 14.8%；非税收入完成 5.7 亿元，增长 108.3%。

2021 年，我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4.83 亿元，增长 2.39%，主要支出执行情况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3 亿元，增长 30.92%；公共安全支出 2.09 亿元，增长 16.39%；教育支出 4.67 亿元，增长 17.12%；科学技术支出 5.55 亿元，增长 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 亿元，增长 59.41%；

卫生健康支出 1.53 亿元，增长 26.41%；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6.68 亿元，下降 13.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0.93 亿元，下降 13.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57 亿元，下降 50.8%。

（三）预备费、预稳基金及盘活存量情况

一是预备费。2021 年预备费共使用 1878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中小学幼儿园门卫增设（完善）建设“四个一”专项经费、中海锦城幼儿园采购款及卫星导航年会等事项。二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截至 2021 年底我区历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滚存结余暂为 3.227 亿元（其中：区本级 0.9603 亿元，原桑海 2.2667 亿元）。三是盘活存量资金 2.28 亿元，统筹用于三保支出和其他重点领域。

2021 年，财政工作认真落实省、市、区有关决议要求，全面落实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做到主动谋划、编好预算、科学统筹、开源节流，不断提高为民理财、以政领财、以财辅政能力，为我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一）聚焦服务供给。保持适当支出强度，提高支出精准度，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各类民生支出完成 25.5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73.27%，较上年提升 1.72 个百分点，具体来看：一是教育均衡发展有了新提升，进一步优化我区教育布局，完善教育经费保障

机制，完成教育支出 4.6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12%；**二是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进一步完善我区医疗体系，提高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标准，完成卫生健康支出 2.11 亿元（含疫情防控），较上年同期增长 26.71%；**三是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再上新台阶**，完成社会保障支出 1.76 亿元，增长 59.41%，主要用于江投颐养园建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发放稳岗补贴、培训补贴等方面；**四是城乡基础设施得到新夯实**。全年积极筹措建设资金 2.68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城区管网及道路改造工程、污水处理、老旧小区改造、森林公园学校重建等，不断优化城乡居住环境，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聚焦风险防范。进一步完善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处置、监测、问责等机制，累计投入 4.2 亿元用于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足额安排 8.24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

（三）聚焦纾困惠企。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达 6.54 亿元，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增值税政策性退税工作，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帮扶企业恢复生产。二是**兑现各类惠企政策**。牢固树立“项目为大、项目为要、项目为王”的理念，积极落实好各项优惠政策，建立企业兑现政策“绿色通道”，全年本级兑现各类惠企资金 5.6 亿元。三是**有效撬动社会融资**。加强对中小企业的纾困帮扶，做

好“财园信贷通”，全年实现放贷 65 户，放款金额达 3.1 亿元，切实解决我区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二、2022 年区本级预算草案

按照中央、省、市对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2022 年我区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对财政经济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稳住、进好、调优”的原则要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政策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约束；提升财政保障能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认真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基本民生；深入推进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为我区聚焦主导产业、加速产业集聚，实现“一超两倍增，奋进 20 强”目标提供坚实有力的财政支撑。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结合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我们编制了 2022 年区级预算草案，具体建议如下：

（一）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 财力预计情况

2022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计划收入 22.3 亿元，较上年

增长 17.4%，加上补助收入 3.76 亿元、上级提前下达 1.75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11.45 亿元，减去上解支出 1.6 亿元，预计本级可用财力为 39.45 亿元。

2. 支出安排情况

(1) 本级部门预算安排 18.46 亿元，较上年增加 1.14 亿元，增长 6.6%，其中：

人员支出安排 8.11 亿元（不含樵舍、乐化，下同），较上年增加 0.75 亿元，增长 10.1%。

公用支出安排 1.98 亿元，较上年增加 0.26 亿元，增长 14.9%。

项目支出安排 8.37 亿元，较上年增加 0.13 亿元，增长 1.7%。共审核安排 385 个项目，其中：**经常性项目** 323 个，金额 7.66 亿元，其中：民生类相关项目 5.9 亿元；**延续性项目** 22 个，金额 0.38 亿元，主要用于安排人民医院设备采购、财政一体化、交安设施、园区循环化改造等项目。**新增项目** 40 个，金额 0.34 亿元，主要用于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区工委指挥中心建设运维费等项目。

(2) 乡镇预算安排 1.3 亿元，其中：

乐化镇政府安排 0.52 亿元，其中：人员支出安排 0.29 亿元，公用支出安排 0.13 亿元，项目支出安排 0.1 亿元。

樵舍镇政府安排 0.78 亿元，其中：人员支出安排 0.37

亿元，公用支出安排 0.25 亿元，项目支出安排 0.16 亿元。

(3) 重大重点项目安排 17.69 亿元，其中：

基础建设专项安排 1 亿元，主要安排用于学校、医院等公益性项目建设。

产业扶持专项安排 8.46 亿元，主要用于财政贡献奖励、工业发展引导资金、工业增收奖励、数字经济专项和科技专项。

一般政府债还本付息专项安排 0.86 亿元

注资化债专项安排 4 亿元

应急防控专项安排 0.87 亿元（其中消防专项安排 0.37 亿元）

镇处发展专项安排 0.5 亿元

水环境治理专项安排 1.5 亿元

预备费安排 0.5 亿元（其中建口、管口、民生口会议各安排 0.1 亿元）

(4) 年初预留 0.25 万元

(5) 上级提前下达专项 1.75 亿元

(二)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2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计划收入 3 亿元、加上经营性用地收入 17.5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5 亿元、上级提前下达 0.01 亿元，减去政府性基金调出 11.45 亿元，预计本级可用财力 24.07 亿元。

按照基金专款专用的原则，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4.07 亿元，具体为：

部门项目安排 0.48 亿元

基础建设专项安排 2 亿元

专项政府债还本付息专项安排 17.57 亿元

土地收储征迁专项安排 4 亿元

上级提前下达专项 0.01 亿元

（三）区本级社会保险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17 亿元，较上年执行数 3.99 亿元，增长 29.59%。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81 亿元，较上年执行数 3.73 亿元，增长 29.09%。当年收支结余 0.35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87 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我区尚不具备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条件，故今年暂未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扎实做好 2022 年各项财政工作

（一）做好收入文章，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深挖潜在税源，培植新增税源。成立综合治税专班，做好综合治税和协税护税工作，做到应收尽收。出台行业激励政策，大力开展制造业结算中心、商贸服务、科技金融、建筑类总部企业的招引工作。二是用活财政杠杆，助力企业发展。加强资

源统筹，注重发挥财政金融协同效应，以财政资金撬动金融资本，重点支持科技研发、数字经济等产业的发展。三是加快信息化建设，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以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为依托，构建“制度+技术”的管理机制，大力实施经开区数字财政建设。建立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新型现代财政预算管理制度。

（二）强约束、优结构，促进民生改善升级。一是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构建项目支出基础信息库，从各部门条件成熟的测算方法探索升级为编制规范及部门定额标准。二是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牢兜实基本民生底线，把财政支出转化为群众实惠。安排教育支出5.3亿元，重点支持南昌二中经开校区、森林公园学校、双港学校异地重建等项目的建设；安排卫生支出1.12亿元，重点推进区疾控中心建设工作，支持区人民医院优化升级实现全科运营。三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重点支持农村两整治一提升；完善镇（处）财政管理体制，设立镇（处）发展专项资金，激发镇（处）活力。四是坚持疫情防控不放松，安排0.5亿元，实施公共卫生补短板项目，持续巩固疫情防控良好态势。五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财政支持保障力度，安排1.5亿元强化水环境治理。

（三）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在经济运行

不确定性、不稳定性增加的情况下，加强经济形势研判分析，确保收支平稳运行，持续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安排4亿元化解风险专项资金。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兼顾稳增长和防风险需要，坚持合理适度举债，防止债务规模过大超出财政承受能力，避免因政府债务问题而陷入信用危机和财政危机。加强政府债务监管和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债务风险监测体系，强化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控制债务风险。

特此汇报！